

附件 1.

培养方案基本框架

建筑学本科专业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

建筑学 (Architecture)

二、专业代码、学制

(一) 专业代码: 0828001

(二) 专业学制:

基本学制 5 年, 按照学分制管理, 最长修业年限 8 年;

三、授予学位

学生修满培养方案(教学计划)规定的必修课、选修课及有关环节, 达到该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最低毕业学分数, 并修完规定必须修读但不记学分的所有课程和环节, 德、智、体、美、劳合格, 即可毕业。满足学位授予相关文件要求的,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四、专业简介、专业特色及校外培养形式

广西大学建筑学学科创办于 1986 年, 是区内首个开办的建筑学专业, 1997 年招收五年制建筑学专业本科生, 2005 年招收五年制城市规划专业本科生。2007 年, 在“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专业硕士点中招收“建筑热环境与建筑声学设计”和“城市规划与建设”方向专业硕士。2011 年在“土木工程”一级学科下设立“建筑与城市环境技术”二级学科博士和二级学科硕士学位点。2014 年土木建筑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获得国家级教学示范中心。2015 年成为广西高校优势特色专业。2018 年获批建筑学一级学科硕士点。2019 年获批自治区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2023 年通过建筑专业本科评估。

本专业依托广西高校优势特色专业群建筑规划专业群、建筑学一级学科硕士点、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广西大学建筑与交通现代产业学院等高水平学科支撑平台, 把握“一流学科”建设机遇, 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 有效支撑广西地方建设需求, 打造泛北部湾地区一流建筑学专业。本专业聚焦亚热带地域建筑设计、可持续绿色建筑技术、泛北部湾民族建筑史、生态适应性城市设计等四个方向, 构建专业教学体系; 拥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高水

平支撑平台；师资队伍结构合理，博士占比区内建筑学专业最高，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数居区内建筑学专业之首，科研成果丰硕。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适应国家现代化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社会责任感、法制意识、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五有”复合型建筑学高素质人才。以建筑学及相关体系为基础，依托地方特色、面向区域发展，培养具备高度社会责任感与建筑师职业道德，具有扎实的建筑学专业知识和设计实践能力，具有创造性思维、广阔视野、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具有可持续发展和文化传承理念，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技能和方法，了解所从事专业领域的前沿动态。具有在建筑学领域从事设计、研究、教学和管理的能力。毕业生主要在设计院（公司）、教育和科研机构、房地产企业、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从事建筑设计、城市设计与规划、教学与研究、开发与管理工作。学生毕业后5年左右，具备建筑师或与之相当的专业技术能力，成长为生产岗位的技术管理者或科研设计岗位的技术骨干，或者获得建筑学硕士及以上学位。

上述培养目标可以归纳为以下4项：

培养目标 1：知识目标。熟练掌握不同类型建筑设计的原理和方法，了解中外建筑历史，掌握人与建筑环境的关系，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掌握建筑构造，熟悉常用建筑材料，初步掌握建筑结构体系，具有建筑技术相关知识。具备人文社会科学知识、自然科学知识、建筑学及相关专业知识，系统地接受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的基本训练。

培养目标 2：能力目标。接受实际项目训练，掌握专业实践技能，具备独立进行建筑方案设计和建筑施工图绘制、并用多种方式表达设计意图的能力，具备与其他专业工种的协调能力，具备一专多能的职业适应能力。能在设计院（公司）、教育和科研机构、房地产企业、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从事建筑设计、城市设计与规划、教学与研究、开发与管理工作。

培养目标 3：素质目标。具有爱国主义精神，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健康的人生态度，具有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具有健全心理和健康体魄，具有创造性思维、广阔视野、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具有可持续发展和文化传承理念。

培养目标 4：职业发展目标。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能持续提高自身专业能力和水平，从而能适应建筑设计与管理发展的新要求。毕业5年后，能在建筑设计与管理领域成为具有社会责任感、法制意识、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五有”复合型建筑学高素质人才。

六、毕业要求（培养标准）

学生毕业时应当掌握的知识、能力、素质的具体描述，应能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并在培养过程中分解落实。毕业要求应当明确、公开、可衡量。各专业应根据自身学科特点梳理、确定毕业要求，并分解为若干条具体要求。

A. 知识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基本掌握一门外国语；掌握基本的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掌握基本的文献检索方法，掌握本学科相关的基本方法论。熟悉一般的科学研究方法，熟悉科技写作。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了解哲学、经济学、法律、社会发展史等方面必要的知识。了解社会发展规律和时代发展趋势。了解文学、艺术、伦理、历史、社会学及公共关系学、心理学等若干方面的知识。

3 自然科学知识

熟悉相应的高等数学基本原理。了解物理学、力学、材料学、测量学、生态学、信息工程学、环境科学等学科的基本知识；了解现代科技发展的主要趋势和应用前景。

4 专业知识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知识，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技能和方法，掌握城市设计、室内设计的基本方法；掌握与本学科相关的设计表达方法；掌握建筑构造、建筑力学、建筑结构的基本知识。

熟悉建筑艺术表现的基本技能；熟悉中外建筑历史与理论；熟悉建筑材料、建筑物理（声、光、热）、建筑设备（水、暖、电）、建筑数字技术的基本知识；熟悉建筑经济的基本知识；熟悉与建筑设计和城乡规划相关的法规、方针和政策。

了解土木工程、环境工程、市政工程、经济学、管理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城乡规划、风景园林等相关专业的基本原理及知识；了解建筑管理与施工的基本知识；了解可持续发展的基本知识。

B. 能力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具备获得信息、拓展知识领域、自主学习并不断提升的能力。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具有根据相关知识和要求，进行调查研究、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并完成设计方案的能力。

7 创新的能力

具有开放的视野、批判的意识、敏锐的思维及相应的创新设计能力。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具有图形、文字、口头等表达设计的综合能力；具有一定的与工程项目相关的组织、协调、合作和沟通的能力。

C. 素质要求

9 思想素质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遵纪守法，愿意为人民幸福和国家富强服务；有科学的世界观和积极的人生观，诚实正直，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关注人类生存环境，具有良好的生态和环境保护意识。

10 文化素质

具备较丰富的人文学科知识和良好艺术修养，熟悉中外优秀文化，具有国际视野和与时俱进的现代意识。

11 专业素质

具备基本的科学思维，掌握一定的设计与研究方法，有求实创新的意识和精神，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好的综合素养。

12 身心素质

具备良好的人际交往能力和心理素质，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生活系。

表 1 专业毕业要求对学校毕业要求基本标准的覆盖关系

培养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的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1									√	√	√	√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2	√	√	√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3				√		√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4					√		√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5	√						√					
毕业要求基本标准 6												√

注：用√表示有对应覆盖关系

表 2 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度（样例）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毕业要求 1:	H	M		
毕业要求 2:	H		M	
毕业要求 3:	H	H		
毕业要求 4:	H	H	M	M
毕业要求 5:		H		H
毕业要求 6:	M	H	M	
毕业要求 7:		H		
毕业要求 8:		H	H	
毕业要求 9:			H	H
毕业要求 10:	M		H	H
毕业要求 11:		H	H	L
毕业要求 12:		L	H	H

注：培养目标 1……可用 P1……PN 代替，用 H、M、L 分别表示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支撑度的高中低。

七、专业核心课程及特色课程（导师课、研究型课程、讨论课程、全英文课程、双语课程、校内外合授课程、创新创业课等）。

1. 专业核心课程：《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建筑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教育评估文件》及《高等学校建筑学本科指导性专业规范》结合专业特色设置，从前阶段的通识性的学类核心课程到后阶段的专业性、拓展性强的专业核心课程，强调坚实广泛的学科基础及学以致用专业实践能力培养，并提供学生宽阔的专业发展空间。

在具体的课程的设置与开设学期的安排上，充分考虑课程之间的关联性与持续性。导论课、原理课构建整体的建筑认识体系、奠定理论基础；设计课有针对性地讲授各类型建筑的设计原理，强调原理知识在设计课题中的理解与应用。各学期选修课的教学内容与主干课的目标与内容衔接，丰富与完善相关的专业知识体系。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1	建筑设计（一） Architectural Design (1)	6.5	3
2	建筑设计（二） Architectural Design (2)	6.5	4
3	建筑设计（三） Architectural Design (3)	6.5	5
4	建筑设计（四） Architectural Design (4)	6.5	6
5	建筑设计（五） Architectural Design (5)	6.5	7
6	建筑设计（六） Architectural Design (6)	6.5	8
7	建筑结构 Building Structure	2.5	5
8	建筑物理(双语) Building Physics(Bilingual)	5.0	6
9	建筑材料与构造（二） Building Construction (2)	3	6
10	建筑设备 Building Equipments	3.0	7

2. 特色、特设课程: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特色
导师制课程	导师制课程	在平衡学生的兴趣爱好和导师的研究方向的基础上,为学生配备导师,指导学生参与科学研究、学科竞赛、工程实践等,培养批判性思维和科研创新能力。有针对性地加强学生在自己更适合的专业方向的能力提升,拓展与加深相关知识储备,以更好地与日后的工作、研究接轨。
研究型课程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级理论(研)	该系列课程为研究生课程,分别从地域建筑、建筑环境、城市设计、景观规划、绿色建筑等学科领域与专业方向进行相关理论、设计实践与具体应用的讲授。本科生可选择该课程,与研究生一同,进行研究性学习,为日后的工作或研究方向的选择提供参考借鉴。
	建筑环境仿真与实验(研)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人居环境概论(研)	

区域特色课程	广西建筑文化	为提升本专业“泛北部湾、亚热带、民族文化”的区域特色，开设该系列课程。聚焦亚热带地域建筑设计、可持续绿色建筑技术、泛北部湾民族建筑史、生态适应性城市设计等四个方向，通过讲授与讨论，培养学生的研究兴趣，提高学生对本区域相关设计理论素养与实践能力。
	生态适应性设计原理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传统民居与乡土聚落（研）	
双语课程	风景园林原理	课程强调全面培养学生的知识、能力与素质，尤其是了解景观设计的目标、框架、步骤、内容、方法、技术以及相关的政策与法规。通过本课程学习，建立起风景园林比例尺度观，能够实现自我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思维与方法。
校企合授课程	建筑设计（五）	课程以实际工程项目为背景展开设计，引导学生深入实际项目场地进行现场调研，并邀请相关设计、施工单位的专家、团队参与课程教学，以利于学生获取第一手的信息、数据及直观、真实的实际项目运营体验。
	建筑设计（六）	
	毕业设计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建筑认识实习	
	毕业实习	
	建筑设计院实习	
交叉课程	建筑数字技术	按“四新”建设要求，进一步强化课程交叉融合，开设一定数量具有渗透性或交叉性的跨学科专业课程供学生修读，拓宽学生知识面，改善知识结构。
	建筑设计（六）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八、毕业学分要求、课程修读要求与选课说明。

1. 本专业学制 5 年，按照学分制管理，最长修业年限 7 年；
2. 建筑学专业学生毕业最低学分数为 202，其中各类别课程及环节要求学分如下：表 3 各类课程学分

课程类别	通识必修	通识选修	学门核心	学类核心	专业必修	专业选修	集中实践环节	合计
学分数	31	10	20.5	30.5	51.5	17.5	43	204

占总学分比例 (%)	15%	5%	10%	15%	25%	9%	21%	100%
------------	-----	----	-----	-----	-----	----	-----	------

备注：国标要求内容与学校表格不一致的，可将国标表格拆分单列。

3. 学生修满培养方案（教学计划）规定的必修课、选修课及有关环节，达到该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最低毕业学分数，并修完规定必须修读但不记学分的所有课程和环节，德、智、体、美、劳合格，即可毕业。满足学位授予相关文件要求的，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4. 其他课程修读要求及选课说明：

（1）通识选修课六大模块累计应修学分不少于 10 学分，其中领军、创新创业模块至少应各修 1 门课程，公共艺术课程模块至少修读 2 学分，其余东盟、民族、海洋模块至少选择其中 2 个模块修读。《创业基础》《中文写作实训》《逻辑与批判性思维》及公共艺术课程模块为每生必修。其中《创业基础》属于创业模块，《中文写作实训》《逻辑与批判性思维》属于领军模块。

（2）大学英语课程选修：

实行 4-8 弹性学分制。普通本科生入学后在本课程两年正常修读期内需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或雅思、托福等国际权威英语等级考试）。学生的全国统考四级（CET4）笔试成绩 ≥ 480 分或六级（CET6）笔试成绩 ≥ 450 分，且至少完成和通过了 2 门共 4 学分的课程学习后，凭有效成绩证明即可申请以 4 学分完成大学英语必修课程的修读。此类学生在修读获得 4 学分后，仍可通过不同方式保持英语学习四年不断线，如自愿交费在正修课时间段内修读多于必修的 2 门大学英语课程（含基础英语类和高级英语类），或参加后续英语选修课程、双语专业课程、全英专业课程学习等，并可任选其中两门成绩最高的作为毕业课程成绩计算绩点。

两年正常修读期内未达到 4 学分制修读条件但通过了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的学生（CET4 达 425 分），从第三学期起可以不再修读基础英语类课程，而逐级修读更利于能力发展的高级英语类课程（高级英语（一）、高级英语（二）），直至完成 8 学分的必修课程学习。

两年正常修读期内未达到 4 学分制修读条件也未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的学生，只可以修读基础英语类课程，直至完成 8 学分的必修课程学习。

详见《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大学英语课程修读及分级教学管理办法》。

(3) 学生必须按学校要求完成集中实践环节中的“普通话测试”和 2 个学分的创新创业实践。创新创业实践学分属于集中实践培养中必须完成的环节，学生需在校内期间完成《创新实践学分认定标准》中的科学研究、学科竞赛、技能学分、创业实践、社会实践等项目之一后，经学院认定获得该学分。

(4) 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17.5 学分，本专业学生可在本科阶段选修建筑学学科硕士研究生一年级课程，所选课程可认定替换部分通识选修课程、专业选修课学分，选课前需报教务处、研究生处备案，认定、替换方案由教务处审批。

九、课程设置及学分分布

(一) 毕业要求实现矩阵

将毕业要求细分为指标点，依据指标点合理设置相关课程和实践环节，制定毕业要求实现矩阵，保证课程体系全部支撑毕业要求。

表 4 毕业要求实现矩阵

毕业要求		指标点		支撑毕业要求的课程
毕业要求 1	1、工具性知识	1.1	基本掌握一门外国语，掌握基本的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掌握基本的文献检索方法，掌握本学科相关的基本方法论。	大学计算机 大学英语系列课程 文献检索
		1.2	熟悉一般的科学研究方法，熟悉科技写作。	逻辑与批判性思维训练 中文写作实训
毕业要求 2	2、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2.1	了解哲学、经济学、法律、社会发展史等方面必要的知识。了解社会发展规律和时代发展趋势。	思想道德与法治 中国近代史纲要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形势与政策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2.2	了解文学、艺术、伦理、历史、社会学及公共关系学、心理学等若干方面的知识。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领军人才特色通识选修 公共艺术课程模块 建筑美学 中国古代建筑装饰艺术
毕业	3、自然科学知识	3.1	熟悉相应的高等数学基本原理。	微积分
		3.2	了解物理学、力学、材料学、测量	历史建筑测绘实习

要求 3			学、生态学、信息工程学、环境科学等学科的基本知识。	建筑力学（一、二） 建筑物理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二）
		3.3	了解现代科技发展的主要趋势和应用前景。	导师制课程
毕业 要求 4	4、专业知识	4.1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知识，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技能和方法，掌握城市设计、室内设计的基本方法；掌握与本学科相关的设计表达方法；掌握建筑构造、建筑材料、建筑力学、建筑结构的基本知识。	建筑学概论 建筑制图 建筑设计初步（一、二） 建筑设计系列课程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二） 建筑设计原理 建筑力学（一、二） 建筑结构 建筑结构选型 场地设计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建筑认识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4.2	熟悉建筑艺术表现的基本技能；熟悉中外建筑历史与理论；熟悉建筑物理（声、光、热）、建筑设备（水、暖、电）、建筑数字技术的基本知识；熟悉建筑经济的基本知识；熟悉与建筑设计和城乡规划相关的法规、方针和政策。	建筑数字技术 数字化建筑模拟分析 中国建筑史 外国建筑史 建筑物理 建筑设备 建筑法规 广西建筑文化 美术（一、二、三、四） 环境行为心理学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控 素描实习 色彩实习 建筑快速设计训练
		4.3	了解土木工程、环境工程、市政工程、经济学、管理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城乡规划、风景园林等相关专业的基本原理及知识；了解建筑管理与施工的基本知识；了解可持续发展的基本知识。	城乡规划原理 城市设计原理 风景园林原理（双语） 室内设计原理 建筑策划 空间信息技术与方法 乡村规划设计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建筑实务 生态适应性设计原理

				建筑环境仿真与实验（研）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人居环境概论（研） 毕业实习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要求 5	5、获取知识的能力	5	具备获得信息、拓展知识领域、自主学习并不断提升以适应发展的能力。	建筑学概论 建筑力学（一、二） 建筑设计原理 城乡规划原理 风景原理原理（双语） 建筑结构 建筑物理 建筑设备 建筑法规 外国建筑史 中国建筑史 文献检索 建筑法规 广西建筑文化 中国建筑史 外国建筑史 建筑结构选型 城市设计原理 室内设计原理 环境行为心理学 建筑美学 中国古代建筑装饰艺术 生态适应性设计原理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建筑环境仿真与实验（研）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人居环境概论（研）
毕业要求 6	6、应用知识的能力	6	具有根据相关知识和要求, 进行调查研究、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并完成设计方案的能力。	建筑设计系列课程 建筑实务 建筑策划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场地设计 建筑结构选型 城市设计原理 数字化建筑模拟分析 空间信息技术与方法 乡村规划设计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建筑认识实习 毕业实习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毕业要求 7	7、创新的能力	7	具有开放的视野、批判的意识、敏锐的思维及相应的创新设计能力。	创业基础 逻辑与批判性思维训练 建筑设计系列课程 创新创业实践 导师制课程 毕业设计（论文）
毕业要求 8	8、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8.1	具有图形、文字、口头等表达设计的综合能力；	中文写作实训 美术（一、二、三、四） 建筑数字技术 建筑制图 建筑设计初步（一、二） 素描实习 色彩实习 建筑快速设计训练 历史建筑测绘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8.2	具有一定的与工程项目相关的组织、协调、合作和沟通的能力。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控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要求 9	9、思想素质	9.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遵纪守法，愿意为人民幸福和国家富强服务。有科学的世界观和积极的人生观，诚实正直，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思想道德与法治 中国近代史纲要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形势与政策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9.2	关注人类生存环境，具有良好的生态和环境保护意识。	建筑学概论 建筑设计原理 生态适应性设计原理 数字化建筑模拟分析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建筑环境仿真与实验（研）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人居环境概论（研）
毕业	10、文化素质	10	具备较丰富的人文学科知识和良好艺术修养，熟悉中外优秀文化，	领军人才特色通识选修 公共艺术课程模块

要求 10			具有国际视野和与时俱进的现代意识。	中文写作实训 美术（一、二、三、四） 外国建筑史 中国建筑史 广西建筑文化 中国古代建筑装饰艺术 建筑美学 文献检索 素描实习 色彩实习 历史建筑测绘实习
毕业 要求 11	11、专业素质	11	具备基本的科学思维，掌握一定的设计与研究方法，有求实创新的精神，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好的综合素养。	微积分 建筑学概论 建筑数字技术 建筑制图 建筑设计初步（一）、（二） 建筑力学（一）、（二） 建筑设计原理 城乡规划原理 风景园林原理（双语）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二） 建筑设计系列课程 建筑结构 建筑设备 建筑物理 建筑实务 建筑法规 建筑测绘 建筑结构选型 城市设计原理 导师制课程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场地设计 建筑法规 建筑实务 建筑策划 城市设计原理 室内设计原理 环境行为心理学 空间信息技术与方法 乡村规划设计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控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建筑认识实习 建筑快速设计训练 毕业实习 建筑设计院实习 毕业设计（论文）
毕业要求 12	12、身心素质	12	具备良好的人际交往能力和心理素质，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生活系。	心理素质与生涯发展 大学英语系列课程 体育系列课程 安全教育与军事训练 劳动

（二）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将每个课程、教学环节单列，逐个梳理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保证课程体系全部支撑毕业要求。

表 5-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课程、教学环节	学分	课程性质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1.1	1.2	2.1	2.2	3.1	3.2	3.3	4.1	4.2	4.3	5	6	7	8.1	8.2	9.1	9.2	10	11	12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1	选修			H													H				
领军人才特色通识选修	4.5	选修				H														H		
公共艺术课程模块	2	选修				H														H		
创业基础	2	选修													H							
中文写作实训	0.5	选修		H												H				H		
逻辑与批判性思维训练	1	选修		H												H				H		
微积分 Calculus	5.5	必修					H					M									H	
建筑学概论 Conspectus of Architecture	1	必修								H			H						H		H	
美术（一） Art(1)	3	必修									H					H				H		
美术（二） Art(2)	3	必修									H					H				H		
美术（三） Art(3)	2	必修									H					H				H		

表 5-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课程、教学环节	学分	课程性质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1.1	1.2	2.1	2.2	3.1	3.2	3.3	4.1	4.2	4.3	5	6	7	8.1	8.2	9.1	9.2	10	11	12	
建筑设计原理 Principles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2	必修								H			H									H	
城乡规划原理 Principle of Urban and Rural Planning	2	必修										H	H									H	
风景园林原理（双语） Principles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2	必修										H	H									H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 Building Construction (1)	2	必修						H		H			L									H	
外国建筑史 History of Foreign Architecture	4	必修									H		H									H	
中国建筑史 History of Chinese Architecture	3.5	必修									H		H									H	
建筑设计（一） Architectural Design (1)	6.5	必修									H			H	H	M						H	

表 5-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课程、教学环节	学分	课程性质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1.1	1.2	2.1	2.2	3.1	3.2	3.3	4.1	4.2	4.3	5	6	7	8.1	8.2	9.1	9.2	10	11	12	
Building Construction (2)																							
建筑设备 Building Equipments	2	必修								H			H									H	
大学英语(三)或高级英语(一)	2	选修	H													H							M
大学英语(四)或高级英语(二)	2	选修	H													H							M
*场地设计 Site Design	1.5	选修								H				H								H	
*建筑法规 Architecture Legislation	1	选修									H		H									H	
*建筑实务 Architect Professional Knowledge	1	选修										H		H			M					H	

表 5-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课程、教学环节	学分	课程性质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1.1	1.2	2.1	2.2	3.1	3.2	3.3	4.1	4.2	4.3	5	6	7	8.1	8.2	9.1	9.2	10	11	12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 (研) Building technology science frontier											H	H						H				
人居环境概论 (研) Introduction to human settlements											H	H						H				
安全教育与军事训练	0	实践																				H
普通话测试	0	实践														H						
劳动	0	实践																				H
文献检索	0.5	实践	H									H							H			
创新创业实践	2	实践													H							
导师制课程	2	实践		M					H						H						H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Building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Practice	1	实践								H				H							H	
建筑认识实习 Architectural Cognition Practice	1	实践								H				H							H	
素描实习 Color Practice	2	实践									H					H				H		

表 5-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课程、教学环节	学分	课程性质	毕业要求 1: 工具性知识		毕业要求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3: 自然科学知识			毕业要求 4: 专业知识			毕业要求 5: 获取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6: 应用知识的能力	毕业要求 7: 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8: 表达和协调的能力		毕业要求 9: 思想素质		毕业要求 10: 文化素质	毕业要求 11: 专业素质	毕业要求 12: 身心素质
			1.1	1.2	2.1	2.2	3.1	3.2	3.3	4.1	4.2	4.3	5	6	7	8.1	8.2	9.1	9.2	10	11	12
色彩实习 Sketch Practice	2	实践									H					H				H		
建筑快速设计训练 Building fast design training	1	实践									H					H					H	
历史建筑测绘实习 Historical building surveying and Mapping Practice	3.5	实践							H							H				H		
毕业实习 Graduation practice	2	实践										H		H								H
建筑设计院实习 Architectural Design Institute internship	12	实践										H		H	M	L	H					H
毕业设计(论文)	14	实践								H				H	M	H						H

注：根据课程对各项毕业要求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弱）”表示。支撑强度的含义是指该课程覆盖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多寡，H至少覆盖 60%，M 至少覆盖 30%，L 至少覆盖 10%。表中教学环节是指课程、实践环节、训练等。

(三) 课程设置明细表

1. 通识教育课程（共 41 学分，其中通识必修 31 学分+通识选修 10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思想道德与法治	2.5	2.5	2	必修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5	2.5	1	必修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2.5	2.5	4	必修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3	必修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	2	2	4	必修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2.5	2.5	4	必修
	形势与政策	2	2	1, 2, 3, 4, 5, 6, 7, 8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2	1	必修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	1	1	5	必修
	大学计算机(程序设计)	2	2	1	必修
	大学英语(一)	2	2	1	必修
	大学英语(二)	2	2	2	必修
	体育(一)(二)(三)(四)	4	4	1, 2, 3, 4	选修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1	1	3	选修
	五有领军人才特色通识选修	4.5	4.5		选修
	公共艺术课程模块	2	2		选修
	创业基础	2	2		选修
	中文写作实训	0.5	0.5	4	选修
	逻辑与批判性思维训练	1	1	3	选修

2. 学门核心课程（共 22.5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微积分	5.5	5.5	1	《建筑数字技术》为交叉课程
	建筑学概论	1	1	1	
	美术（一）	3	3	1	
	美术（二）	3	3	2	
	美术（三）	2	2	3	
	美术（四）	2	2	4	
	建筑数字技术	2	2	2	
	建筑制图	2	2	1	

3. 学类核心课程（共 31.5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建筑设计初步（一）	5.5	5.5	1	必修
	建筑设计初步（二）	5.5	5.5	2	必修

	建筑力学（一）	2	2	2	必修
	建筑力学（二）	4	4	3	必修
	建筑设计原理	2	2	5	必修
	城乡规划原理	2	2	7	必修
	风景园林原理（双语）	2	2	6	必修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	2	2	5	必修
	外国建筑史	4	4	5	必修
	中国建筑史	3.5	3.5	4	必修

4. 专业核心课程（共 51.5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建筑设计（一）	6.5	6	3	《建筑设计五》为校企合作课程，《建筑设计六》为校企合作课程与交叉课程
	建筑设计（二）	6.5	6	4	
	建筑设计（三）	6.5	6	5	
	建筑设计（四）	6.5	6	6	
	建筑设计（五）	6.5	6	7	
	建筑设计（六）	6.5	6	8	
	建筑结构	2.5	2	5	
	建筑物理	5	5	6	
	建筑材料与构造（二）	3	3	6	
	建筑设备	3	3	7	

5. 专业选修课程（共 17.5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场地设计	1.5	1.5	5	限选课
	*建筑法规	1	1	7	
	*建筑实务	1	1	7	
	*建筑策划	1	1	8	
	*建筑结构选型	1.5	1.5	7	
	*城市设计原理	1.5	1.5	7	
	*广西建筑文化	2	2	6	
	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2	2	8	（研）为建筑学硕士研究生一年级课程，除限选外其它选修课程需选
	建筑环境仿真与实验（研）	2	2	8	
	传统民居与乡土聚落（研）	2	2	8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2	2	7	
	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2	2	7	
	人居环境概论（研）	1	1	8	
	数字化建筑模拟分析	2	2	7	
	室内设计原理	1	1	7	
	环境行为心理学	1	1	8	
	建筑美学	2	2	8	

	中国古代建筑装饰艺术	2	2	7	修5学分。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为交叉课程
	空间信息技术与方法	2	2	8	
	生态适应性设计原理	2	2	7	
	乡村规划设计	1	1	8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控	1	1	8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2	2	8	

6. 集中实践（共 43 学分，其中必修 43 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学期	备注
	安全教育与军事训练	0	2 周		
	普通话测试	0	0	7	
	劳动	0	1 周	3	
	文献检索	1	1	5	
	创新创业实践	2	2	9	专业集中实践必修
	导师制课程	2	2 年	5-10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1	1 周	1	
	建筑认识实习	1	1 周	3	
	素描实习	2	2 周	2	
	色彩实习	2	2 周	4	
	建筑快速设计训练	1	1 周	8	
	历史建筑测绘实习	3.5	3.5 周	6	
	毕业实习	2	2 周	9	
	建筑设计院实习	12	12 周	9	
	毕业设计(论文)	14	14 周	10	

十、协同育人培养方案（指专业与企业行业、同行高校、科研院所、地方政府开展合作，卓越系列、参加专业认证专业必做，其他专业可参考认证需求酌情制定，细化程度不作硬性要求，**要求现代产业学院须体现校企合授课程内容。**）

1. 协同培养的目标及要求

目标：学生通过本科阶段的企业实践，熟悉建筑设计、施工和工程管理的基本方法和主要技术标准，提高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了解建筑设计实际需要，培养职业素养、分析能力、沟通表达能力、团结协作能力、管理能力等工程综合能力，从而具有独立从事建筑设计领域内某一方向工程设计与运行、分析与集成、研究与开发、管理与决策等能力，以适应未来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需要，成为面向未来的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创新精神的卓越建筑师。

要求：学生通过校企联合培养，了解工程实际需要，加深对科学、技术、职业以及社会经济等方面基本知识的理解与掌握，培养知识综合能力、规范运用能

力、分析能力、沟通交流能力、团结协作能力、管理能力、表达能力等工程综合能力，提升职业道德、职业精神、开创进取精神、乐观主义精神、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感以及坚定的追求卓越的人生态度，从而具有独立从事建筑设计领域内某一方向工程设计、施工、管理与决策等能力。

学生在校企联合培养过程中应获得的 KAQ 与相应的企业培养环节见表 9。

表 6 企业培养标准实现表（样表仅供参考）

企业培养标准		企业培养环节
知识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通过企业的社会实习，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了解社会、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等知识。
	工具性知识	在完成相关实习报告过程中，通过查阅文献、撰写报告，熟悉对文献检索工具、办公操作软件等工具性知识。
	专业知识	通过企业各阶段的实习和设计，对土木工程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得到进一步加强，尤其是规范的理解与应用。
	相关领域知识	通过认识实习、社会实习和毕业实习，了解土木工程相关领域的知识。
能力	获取知识能力	通过各阶段的学习和撰写报告，掌握资料查询、归类、综合等基本方法，并掌握获取知识的能力。
	应用知识能力	通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或研究方案的制定、分析、讨论、改进和总结，培养学生对工程知识的理解能力和应用能力。
	工程实践能力	通过工程问题、工程案例和工程项目组织实践教学，采用基于问题的探究式学习、基于案例的讨论式学习、基于项目的参与式学习等方式，了解本专业的技术标准，并“真刀实枪”做课程设计、毕业设计，提高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
	开拓创新能力	在企业实践各阶段，积极参与企业技术创新和工程开发，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加强学生创新能力的训练，提高工程创新能力。
	组织管理能力	通过与工程项目组的各项活动，了解工程项目的任务、人力和资源的协调与分配，并训练学生的组织和管理能力。
	交流合作能力	通过与项目组的各项活动，培养学生的自主能力、在集体中的合作能力以及沟通交流能力，并通过实习报告撰写、汇报与答辩，提高学生的书面及语言表达能力。
素质	人文素质 科学素质 工程素质	通过与大师专家的直接接触，学习和感受大师的科学态度、科学思维和工作精神。通过学习先进企业文化，培养学生良好的工程职业精神、职业道德以及社会责任感。

2. 协同培养的教学/实践内容

表 7 在企业开展的教学/实践内容

实施学期（时间）	周数	教学/实践内容	属性	备注
1	1	建筑环境认识实习 Building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Practice	集中实践	
3	1	建筑认识实习 Architectural Cognition Practice	集中实践	
9	2	毕业实习 Graduation practice	分散	

9	12	建筑设计院实习 Architectural Design Institute internship	分散	
10	14	联合毕业设计(论文)	分散	

表 8 校企联合开设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考核方式	学分	学时			备注
					总学时	企业导师授课学时	在企业授课学时	
	建筑设计（五）	必修	考查	6.5	104	12	4	
	建筑设计（六）	必修	考查	6.5	104	12	4	
合 计				13	208	24	8	

3. 协同培养的考核方式

(1) 各阶段内容与形式根据培养方案执行。在校企联合人才培养过程中，学校与企业共同制订各阶段企业学养标准和考核要求，共同对学生在企业学习阶段的培养质量进行评价。

(2) 按照“知识、能力、素质”全面发展的要求，以学生综合能力评价和人格养成作为核心，实现学生学习成绩评价方式多元化，包括大作业、实践报告报告、在企业实习的综合表现、企业导师评价、实习答辩等，均将成为课程考核学生的重要方式。

(3) 根据培养目标提出新的毕业要求，增加对能力的要求、对工程训练和工程实践的要求和毕业设计的要求等。对于各专业的特殊要求、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所参与的一些有意义的活动、取得的各类成果和经历，均在毕业成绩单上反映出来。

(4) 企业实践结束后，学生需填写《广西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专业实践考核表》，其中要求撰写的实践报告部分根据实践时长，平均每天不少于 500 字。实践活动所在企业（单位）和学校指导教师分别就实践学习情况和实践报告内容给出考核意见，然后由学院组织专家就实践报告采取答辩方式进行面试考核，面试考核小组由 3-5 名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实践考核考核等级采用实习总结、实习汇报、导师评分、面试多重评定方法，根据加权平均分将考核结果分成 5 个等级：优秀（90 分以上）、良好（80—89 分）、中等（70—79 分）、及格（60—69 分）、不及格（60 分以下），成绩不及格者必须重修。

4. 实施企业

表 9 实施协同培养企业要求

序号	企业具体要求	培养环节	具备条件	备注
	建筑设计及科研单位	实习实践	单位具有工程及科研课题	
	建筑设计及科研单位	毕业设计	单位具有工程及科研课题	
	建筑设计及科研单位	课程设计	单位具有工程及科研课题	

说明：参与校企协同培养的学生修读的课程和参加的实践环节，可以置换相应学分。

表 10. 部分校企联合培养单位及培养内容

编号	企业单位	认识实习	社会实践	企业技能学习与实践	毕业实习	联合毕业设计
1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	√	√
2	广西大学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
3	广西城乡规划设计院	√	√	√	√	√
4	南宁市建筑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	√	√
5	中铁四院集团南宁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
6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	√	√	√	√
7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	√	√	√

表 11. 部分企业兼职教师信息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备注
1.	徐洪涛	男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	庞波	男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李霞	女	教授级 高级工程师	广西城乡规划设计院	
4	谭方彤	男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	范华	女	教授级 高级工程师	广西城乡规划设计院	

6	王国光	女	教授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	
7	张霖	男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8	林宇	女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	龙斌	男	教授级 高级建筑师	南宁市建筑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0	周帆	男	高级建筑师	华阳国际设计集团(广州分公司)	
11	章旻宁	男	高级建筑师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	黄颖琳	女	高级建筑师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	

十一、辅修专业课程计划表(略)

十二、课程责任教师一览表(若干名)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学位	专业特长	课程(专业核心、专业选修、通识选修)
1	黄险峰	教授	博士	建筑技术	建筑物理、建筑设备、环境行为心理学、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2	李欣	教授	博士	建筑设计	人居环境调查与分析
3	谢华	教授	硕士	城乡规划	城乡规划原理、现代城市规划理论(研)
4	王丽	高级建筑师	硕士	建筑设计	建筑学概论、建筑设计初步(一)、建筑设计初步(二)、生态适应性设计
5	潘浏	高级建筑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一)、建筑设计(二)、场地设计、地域建筑空间设计及理论(研)
6	韦玉姣	副教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三)、建筑实务、传统民居与乡土聚落(研)
7	熊伟	高级建筑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四)、建筑法规
11	韦浥春	讲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五)、建筑设计原理
13	廖宇航	副教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六)、风景园林原理(双语)
14	赵冶	高级建筑师	博士	建筑设计	建筑策划
15	吴杰	工程师	博士	建筑技术	数字化建筑模拟分析、建筑数字技术、建筑环境仿真与

					实验（研）
16	谢小英	副教授	博士	建筑史	中国建筑史、外国建筑史、广西建筑文化
17	陈峭苇	讲师	博士	建筑构造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建筑材料与构造（二）
18	杨修	讲师	硕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初步、毕业设计、建筑设计院实习、毕业实习
19	卢一沙	讲师	硕士	城乡规划	城市设计原理
20	陈筠婷	副教授	硕士	城乡规划	空间信息技术与方法、建筑制图
21	覃盟琳	副教授	博士	城乡规划	城市规划建设与管控
22	韦永明	讲师	硕士	美术	美术（一、三）、中国古代建筑装饰艺术
23	陈振强	讲师	学士	美术	美术（二、四）、建筑美学
24	周游	讲师	博士	城乡规划	乡村规划设计
25	郑宏宇	教授	博士	结构工程	建筑结构、建筑结构选型
26	罗卫东	讲师	硕士	结构工程	建筑力学（一、二）
27	林启富	讲师	学士	物理学	建筑设计系列课程实验课
28	梁林达	助理教授	博士	建筑技术	建筑物理、建筑技术科学前沿（研）

十三、专业责任教授（1名）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学位	专业特长	承担授课课程
1	吴桂宁	教授	硕士	建筑设计	建筑设计初步（一）、建筑设计（三）

专业负责人签字：吴桂宁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签字：

教学院长签字：常岩军

学院（盖章）：